

专项计划名称：长江楚越-光谷环保烟气脱硫服务收费权2024年绿色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证券代码：264505、264506、264507、264508、264509、264510

证券简称：G25光伏1、G25光伏2、G25光伏3、G25光伏4、G25光伏5、G25光次

长江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长江楚越-光谷环保烟气脱硫服务收费权 2024 年绿色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2025 年第 3 期（总第 3 期）收益分配的公告

本公司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一、 资产支持证券基本情况

长江楚越-光谷环保烟气脱硫服务收费权 2024 年绿色资产支持专项计划（以下简称“专项计划”）自 2025 年 2 月 27 日由长江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管理人”）设立并开始运作。专项计划设置优先级和次级两种资产支持证券，基本信息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起息日	到期日	收益分配方式	信用评级	年化收益率	发行金额（亿元）	未偿本金余额（亿元）
264505	G25 光伏 1	2025-2-27	2025-12-26	固定摊还，每三个月还本付息，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本息偿还顺序优于次级资产支持证券	AAA	2.20%	0.82	0.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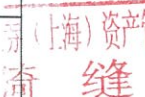
264506	G25 光优 2	2025- 2-27	2026- 12-28	固定摊还，每三 个月还本付息， 优先级资产支持 证券本息偿还顺 序优于次级资产 支持证券	AAA	2.30%	1.00	1.00
264507	G25 光优 3	2025- 2-27	2027- 12-28	固定摊还，每三 个月还本付息， 优先级资产支持 证券本息偿还顺 序优于次级资产 支持证券	AAA	2.28%	1.03	1.03
264508	G25 光优 4	2025- 2-27	2028- 12-28	固定摊还，每三 个月还本付息， 优先级资产支持 证券本息偿还顺 序优于次级资产 支持证券	AAA	2.28%	1.06	1.06
264509	G25 光优 5	2025- 2-27	2029- 12-28	固定摊还，每三 个月还本付息， 优先级资产支持 证券本息偿还顺 序优于次级资产 支持证券	AAA	2.28%	1.09	1.09
264510	G25 光次	2025- 2-27	2029- 12-28	每个兑付日需偿 付的优先级资产 支持证券本金及 预期收益偿付完 毕后，专项计划 资金留存等于下 一兑付日需偿付 优先级资产支持 证券预期收益的 金额后，剩余专 项计划资金分配 给次级资产支持 证券作为当期次 级收益	-	-	0.27	0.27

二、 收益分配计划

根据《计划说明书》约定以及专项计划历史收益分配情况，专项计划的本金分配安排如下：

收益	G25 光优 1	G25 光优 2	G25 光优 3	G25 光优 4	G25 光优 5	G25 光次
----	----------	----------	----------	----------	----------	--------

分配日期	(264505) 本金分配比例	(264506) 本金分配比例	(264507) 本金分配比例	(264508) 本金分配比例	(264509) 本金分配比例	(264510) 本金分配比例
2025/6/30	40.25%	0.00%	0.00%	0.00%	0.00%	-
2025/9/26	30.49%	0.00%	0.00%	0.00%	0.00%	-
2025/12/26	29.26%	0.00%	0.00%	0.00%	0.00%	-
2026/3/27	0.00%	25.00%	0.00%	0.00%	0.00%	-
2026/6/26	0.00%	25.00%	0.00%	0.00%	0.00%	-
2026/9/29	0.00%	25.00%	0.00%	0.00%	0.00%	-
2026/12/28	0.00%	25.00%	0.00%	0.00%	0.00%	-
2027/3/26	0.00%	0.00%	24.28%	0.00%	0.00%	-
2027/6/28	0.00%	0.00%	25.25%	0.00%	0.00%	-
2027/9/29	0.00%	0.00%	25.25%	0.00%	0.00%	-
2027/12/28	0.00%	0.00%	25.22%	0.00%	0.00%	-
2028/3/28	0.00%	0.00%	0.00%	24.53%	0.00%	-
2028/6/28	0.00%	0.00%	0.00%	25.48%	0.00%	-
2028/9/28	0.00%	0.00%	0.00%	25.48%	0.00%	-
2028/12/28	0.00%	0.00%	0.00%	24.51%	0.00%	-
2029/3/28	0.00%	0.00%	0.00%	0.00%	23.86%	-
2029/6/28	0.00%	0.00%	0.00%	0.00%	25.69%	-
2029/9/29	0.00%	0.00%	0.00%	0.00%	25.69%	-
2029/12/28	0.00%	0.00%	0.00%	0.00%	24.76%	-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



 上海资产

三、 本次收益分配方案

本资产支持专项计划将于收益分配日 2025 年 12 月 26 日将实际分配的资金划付至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的资金账户。债权登记日 2025 年 12 月 25 日（T-1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证登上海公司”）本专项计划持有人名册上登记的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可获得相应的收益分配款项。

本次资产支持证券本金和收益的分配安排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收益分配类型	分配本金 (元/份)	分配收益 (元/份)	持有人 份额 (份)	分配资金 合计(元)	剩余本 金面值 (元)	剩余本金余 额(元)
264505	G25 光 优 1	到期 兑付	29.26	0.1604	820,000. 00	24,124,72 8.00	0.00	0.00
264506	G25 光 优 2	付息	0.00	0.5734	1,000,00 0.00	573,400.0 0	100.00	100,000,000 .00
264507	G25 光 优 3	付息	0.00	0.5684	1,030,00 0.00	585,452.0 0	100.00	103,000,000 .00
264508	G25 光 优 4	付息	0.00	0.5684	1,060,00 0.00	602,504.0 0	100.00	106,000,000 .00
264509	G25 光 优 5	付息	0.00	0.5684	1,090,00 0.00	619,556.0 0	100.00	109,000,000 .00
264510	G25 光 次	付息	0.00	48.0007	270,000. 00	12,960,18 9.00	100.00	27,000,000. 00

G25 光伏 1（代码：264505）本次分配完成后，本金兑付完毕并终止挂牌转让，摘牌日为 2025 年 12 月 26 日。

四、 收益分配方式

资产支持证券进行收益分配的，应当由托管人根据管理人发出的分配指令，将本次分配资金划至中证登上海公司，并由中证登上海公司支付至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的资金账户，或托管人根据管理人发出的分配指令，将本次分配资金直接支付至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的资金账户。

五、 关于专项计划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所得税的征收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所得税的征收事宜按照税收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等相关规定执行。

六、 管理人联系方式

管理人：长江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网站：www.cjzcgl.com

电话：021-65779553/65779556

传真：021-65779500

地址：上海市虹口区新建路 200 号国华金融中心 B 栋 19 层

特此公告。

长江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12 月 17 日



